

对长宁区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055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办理结果：解决采纳

签发人：金晓绮

郑唐浩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用好‘长宁企业贷’抓手，发挥金融杠杆服务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代表建议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2020 年 10 月以来，区财政局立足长宁实际，创新工作思路，联合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合作银行共同搭建政策性融资担保服务平台，推出“长宁企业贷”特色金融产品，通过“政府担保、银行贷款、政策扶持”为长宁区产业导向企业融资纾困，助力企业渡过疫情后难关，为企业提供了更为高效、更为便捷、更为优质的金融服务。

“长宁企业贷”发展至今，通过政银紧密合作，历经了政策起步、操作实施、稳步运行和完善再发展等阶段，各合作银行因地制宜、优势互补，共同运营“长宁企业贷”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截至 2022 年 10 月底，长宁区政府担保企业贷款余额从“长宁企业贷”推出前的 5.01 亿元，惠及企业 169 户次发展到 17.1 亿元，惠及企业 501 户次，平均单笔贷款金额 341.32 万元。

您提出的“推动合作银行不断创新服务手段，开通线上权限，开展专场服务企业活动，提高供需对接精准度；用好用足服务长宁“3+3”产业政策”等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并切实有效。为此，我们将提出如下建议举措：

关于代表提出的建议一：

根据“长宁企业贷”业务流程，由政府推荐的“白名单”企业需在线上平台提供数据材料，并由区财政局聘请的第三方机构对企业资质信用进行初步打分后推荐给合作银行。据了解，第三方机构已将线上数据端口权限于2021年11月16日开放给银行，根据账号密码银行可登录线上平台直接查看企业在线申报数据，实现信息共享，方便银行进行初步筛选，提高准入效率。

关于代表提出的建议二：

根据“长宁企业贷”业务流程，第三方机构建立线上平台收集分析企业基本数据，目前数据分析模型对企业评价的维度主要包括企业规模、成长能力、盈利能力、收益质量、偿债能力、运营能力、资产质量和风险预警等，数据分析模型数据来源主要为企业，一些企业出于安全性角度未完全填报数据，有些要尽调之后才愿意真实填入，所以数据分析模型有部分数据缺失。

区财政局将与第三方机构不断更新改善数据模型，提高供需对接的相对精准度。一是已增加税收、社保人数等指标

要求企业填写上传至平台。二是督促企业填写连续三年销售、负债和资产负债率等经营情况指标。三是其他公共数据如进出口数据和政府招投标信息的获取，我们将与有关部门进行对接，有待进一步开发获取。

关于代表提出的建议三：

根据《上海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园区贷”批次担保业务操作指引》（六）“白名单”分配，确定合作银行后，市融资担保中心会同区财政局对新增“白名单”库企业根据信用评级相当、融资需求相当、企业数量相当的规则进行随机分包，并组织合作银行抽签确定对应包次。“园区贷”批次贷担保业务开展过程中，区财政局新排摸企业按照上述流程分配。因此“白名单”内的企业并非所有银行都能自由承接，也未能实现线上公开。我局将在“白名单”分包之后根据各银行定期上报的贷款审批情况及时召开银行企业审批沟通会议，对白名单中审批有困难的企业研究“一企一策”的金融服务方案，根据各企业和合作银行的特点对白名单企业所对应的银行作相应调整，寻找最佳银行和最佳的金融产品。

为充分吸纳代表建议，改进上报方式，我们将与第三方机构一起研讨开发线上银行贷款审批进度模块，银行可在线上平台及时上报审批企业进度，加快服务企业流程。

关于代表提出的建议四：

根据“长宁企业贷”业务流程，区内各产业部门以及街镇或园区负责调研区内中小微企业经营状况和融资需求等，梳理本单位管辖的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名单，并推荐给区财政局，形成“白名单”。为充分吸纳代表建议，方便银行开展尽调，我局将在下一轮“长宁企业贷”中采取如下举措：一是用足用好服务长宁“3+3”产业政策，把代表意见带到各职能部门，在征求白名单意见时请各产业主管部门对符合长宁“3+3”产业政策的优质企业做重点标注；二是要求所有入围白名单企业填写上报企业申请表，对自身所处行业或重点企业做重点标注。

长宁区财政局

2023年4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承办单位通讯地址：长宁路599号1315室

邮政编码：200050

联系人姓名：黄黎敏

电话：22051327